

月亮照常升起

我们贴地而行，

寻找自己的属性，

卖力而艰辛，

冲动又克制，

直到看见那闪闪发光的「胆量」。



宁波青年作家创作文库（第5辑）
王晓勇◎主编

月亮照常升起

姚
丽
著

 宁波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月亮照常升起 / 姚丽著. -- 宁波 : 宁波出版社, 2018.12

(宁波青年作家创作文库. 第5辑)

ISBN 978-7-5526-3391-7

I. ①月… II. ①姚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8) 第262302号

 宁波青年作家创作文库 (第 5 辑) · 月亮照常升起

YUELIANG ZHAOCHANG SHENGQI

作 者 姚 丽

责任编辑 周真渝 苗梁婕

责任校对 张利萍

封面设计 马 力

出版发行 宁波出版社

地址邮编 宁波市甬江大道 1 号宁波书城 8 号楼 6 楼 315040

印 刷 宁波白云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13.25

字 数 170 千

版 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26-3391-7

定 价 32.00 元

如发现缺页或倒装, 影响阅读,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电话: 0574-87248279



宁波青年作家创作文库(第5辑)编委会

顾 问 郁伟年

主 任 王晓勇

副主任 韩利诚

主 编 王晓勇

序：无为而治和野心勃勃的小说

徐海蛟

有一百种可能，姚丽将成为另一个姚丽。我说的另一个，不指别的，仅仅指与写作和文学无关的姚丽。有时，我们习惯以极简单的方式划分人，例如钢琴家会将人分为会弹钢琴的和不会弹钢琴的，僧人会将人分成皈依的和未皈依的，屠夫会将人分成杀猪的与不杀猪的。而我，成天与文字为伍，就有了自己对人的奇怪分法：写作的与不写作的。按照我的分法，写作的人和不写作的人有天壤之别，不管你们愿不愿意相信，这意味着一个人仰仗精神的方式存活还是以非精神的方式存活。

一个人的走向不可预计。姚丽高中念理科班，大学五年学医，毕业后又考入甬城一家医院，当时即将成为正式的医务人员。这样一条路径，她往前走去，似乎与文学相去甚远。作为老师，我一度为她离文字越来越远而感到遗憾。其实遗憾似乎不必，天下老师都会遇见许多有天赋的孩子，有人听力惊人，能分辨出一串音符里的一个；有人打小手巧，摆弄各样精密器具皆有如神助，一经他手，器物仿佛附着了光亮；也有孩子，学语文、数学、音乐、美术悉数垫底，但手一沾到佛经竟过目能诵，谈及佛理要义头头是道……但世俗生活并不会轻易眷顾一个

人的天赋,大多数人会成为芸芸众生,成为存活差异性越来越小的人。可我还是遗憾,姚丽是独一个的,我对她的写作有着很高的期待。

有一种必然,姚丽还是要成为现在的姚丽,她可以远离文学两千里,可以走进世俗的城池住上三年六个月。但她无法摆脱汉语的蛊惑,无法摆脱少女时代落到心田的一颗关于诗的种子,无法摆脱故事,也无法摆脱汉字落向纸面的那一声令人心颤的回响。很多事有如宿命,草蛇灰线,伏脉千里之外。十三岁,她沉醉于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的时候,十四岁,她领取“春天送你一首诗”大奖的时候,文学早以命运的形式降临她的心头。姚丽必须成为那个被文学照耀的姚丽,必须成为从不停歇地讲述故事的姚丽。只有这一部分的天赋,赋予她的生命以格外的灵动,让她于众人里显现出自身的不同来,仿佛釉彩赋予瓷器以光泽,羽翼赋予飞鸟以轻逸。

因了深藏久远的天赋,姚丽这几年开始写小说,一出手就高出了大部分勤奋、平庸、整天鼓捣文字的人,她仿佛就是为了写小说来的。这句话也可以讲成:仿佛有一些小说就那么找上了她,它们需要被一个合适的人,被一双合适的手写出来。

关于小说,姚丽诚然有着极好的嗅觉与天赋,但一个作家若只仰仗这些是绝对不够的。姚丽的小说以丰盈的文学观念打底,她写小说伊始,就有强烈的文学自觉与文本意识,她很少盲目与轻率,很少满足于那些现实场域里掉落的故事。她对自己的小说认知清醒,换句话说,在姚丽看来,小说应该成为一种有难度的特别高级的东西,绝不是编一个故事那么简单。为此,她给写作设置了许多障碍,她一直认为没有障碍的小说不值得写。有了这份心气,姚丽的写作变得极其缓慢,往往一天下来,只能写六七百字,有时甚至只有两三百字。在这个网络作家动辄一天写一两万字的时代,姚丽始终保持着自己“两句三年得”的古

典节奏,这种节奏是中国古代诗人贾岛的节奏,也是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的节奏,据说维吉尔一天只写两行诗。

缓慢的写作进程让姚丽的小说显得紧致,这份紧致首先是由语言透出来的。语言是作家手里握住的唯一一件与上帝对话的魔杖,亦是作家格调与水准所现。见多了那些拖沓、浮夸、面目狰狞的语言,读姚丽的句子,你会真正品咂出汉语的质地。她的语言鲜活、跳脱,有钟磬之声,如此语言打底,文本就出落得分外好看,你能见到一个人的智慧与意趣在字里行间闪现。

她是将小说当成纯粹的小说写的,它既不是敲门砖,也不是某种沽名钓誉的工具。她的写作,全凭文字与内心召唤,好比一个纯粹的画家被色彩召唤,一个孩童被心头无穷的幻想召唤,她被灵魂深处隐秘的故事召唤。因了这份无为而治,因了对小说纯粹出于艺术形态的认知和探求,姚丽便可在写小说这件事上遵从内心。不难看出,《月亮照常升起》这本集子里的十篇小说,呈现出十种别样的形态,姚丽在不断实验与尝试中完成了一次次自我抵达。

《月亮照常升起》是多面的,亦是多变的。一个年轻而富有才情的小说家似乎有能力尝试各样的飞翔姿势,也有自信驾驭各样风格。你会在她的小说里读到现代主义的影子,也会读到魔幻现实主义的影子,你会遇见余华、苏童,遇见毕飞宇,还会有马尔克斯和布鲁诺·舒尔茨出没其中,这是一个年轻而未被某种老派观念损害的小说家的气象,这种气象预示着更多可能。

姚丽的小说带着普遍的寓言气质。她笔下那些小人物,诸如老马哥、罗顺利、李海红、老杨之类皆是自“寓言”里来的人,他们身上蓬勃着热烈的生气,展现小人物独有的一份活法,又揭示人所面临的共同困境,他们自生活的土壤里长出来,又按照小说的模样成为另外一些

带有巫气的人。姚丽笔下的罗家庄很世俗,可显现的方式却很先锋。她执着于探究底层人物在为生计挣扎之余,企望找到一点关于精神和灵魂层面出路的问题。地球上小到不能再小的罗家庄,却是她人性的戏台,人的爱与欲,善与恶,明亮与阴暗,都在罗家庄生长起来。天地广阔,生命小如虫蚁,即便如此,每个人又展现着无限的复杂性,像一个幽深的宇宙。姚丽沉迷于追寻人的无限性,她不断向着人性深处勘探,她要在罗家庄给一些无人问津的小人物找到安居之所,并以罗家庄作为人性和命运永恒的据点。她的罗家庄就是她的文学地理,她的写作在小说艺术本质的追求上显得野心勃勃。

一个真正的小说家,一定不屑纠缠于琐碎的风月故事,她只对人的不可捉摸感兴趣,她企图解析的是生而为人那些不近人情和出人意料。这样的追求,才真正呈现出小说的难度和光泽,这也是我欣赏姚丽小说的原因。她的作品总有办法带领读者踏上一段始料未及的旅程,总让读者在打开后,无法一眼穷尽往后的内在,你仿佛站在一个深邃的湖前,水面平阔,波光盈盈可掬,但无法得知它有多深,边界在哪儿。读这样的小说,你会获得心智与情感体认上的双重快乐。

《月亮照常升起》才是开始,升起的仅是一弯新月,尽管这本集子已初露清辉,彰显了令人瞩目的才情。文字的旅行还将继续,姚丽的罗家庄还会在汉语里持续拔节生长,拓展边界。这一切仍不是重要的,重要的是写小说的人,讲述故事的人,她的心会因了孜孜不倦的磨砺而更澄澈,而她将借用这样的澄澈获得一种可以逾越沉重的轻逸之力。

假以时日,姚丽和她的小说会令更多人瞩目。

是为序。

目 录

- 1 五十而立
- 19 带刀刺猬
- 43 钓 鱼
- 67 变 脸
- 78 月亮照常升起
- 119 大象夜奔
- 156 尾 骨
- 167 审 判
- 182 失 心
- 197 海红的年

五十而立

老马哥从小区出来,正是日头瘪下去的时候。他端起手,隔着四十厘米的距离,在无光的老式表上有模有样地打量着,七点十分二十五秒。这会儿,往常和他一道散步的伙伴该回来了。

每天这个时候,大学周围一公里内的老娘们、小媳妇都奔到这里来,纳凉的纳凉,荡马路的荡马路,开大会的开大会,还有领着两三个孩子练轮滑的,推着婴儿车挎着奶瓶的。惹得有课或自习的学生们只能眼巴巴看着学校被这些闲人霸占。

老马哥和小区几个老阿叔是其中一支分队。天凉时晨练,天暖时只趁着晚饭后的光景稍走几圈。虽说老马哥是里头最年轻的,但厮混久了,小马也变成老马了。

昨日,老马哥错过了散步分队,自个儿在校园里晃荡。那会儿,天色还早,路灯刚刚亮起,白日的燥热散尽,风不急不缓地走过。老马哥放慢了步子,踩着音乐的节拍,心里的慵懒统统逃了出来。他看看操场上闲逛的男女,穿着短裤慢跑的学生,还有一拨黑人,打着一种他叫不出名的小球。那帮黑家伙还会冲他露出一口大白牙。

老马哥散步到操场入口,恰迎一位女生从铁门槛里送出一条腿,风吹得急了,掀起裙摆,现出一抹晃眼的白光。风没有吹得更高。老马哥好像看到了什么,又不知那是什么,当然,他是知道的。不过他早就

忘记，这世上还有能叫他心里打鼓的事儿。他在原处定了两秒，待女孩的裙摆重新贴到腿上，面无喜色地进去，支撑脑袋的是一截燃尽的木头。裙摆、衬裙、大腿、晚风，在老马哥的脑中沉了下来。

这对五十几岁的男人来说不算什么，他们赏过美女，看过毛片，褪过裤子，顶着各种疯狂被生活奚落。有那么些个片当儿，人会对平凡的美重新生出无限的遐想，尤其在生活连繁复庸常也不剩多少时，被完全沥干水分后。老马哥有所遐想，换作老王、老陈、老李，也会想。

老马哥一遍遍翻找傍晚的记忆，试图找到新的线索，如果幸运，他或许能想起裙子的花纹以及橘色衬裙的材质是轻薄还是厚重。经过数十遍考证，老马哥有了第一条线索，裸露的腿，纤细白净，看不到毛发的痕迹；接着又有了第二条，裙子是清新明丽的绿色，应该很轻，不然怎么会被风掀起来呢？值得高兴的是，他将看到的统统回忆起来了，其余的，在裙摆飞扬的片刻，他的脑子就处于停顿状态了。

如果有人觉得老马哥被裙裾翩翩的姑娘勾了神，这理解有失偏颇。

他迈着松快的步子，哼着低低的曲儿，紧压着心底忽明忽暗的盼头。

在离操场两米远的地方，老马哥停下了，昨天，那穿裙子的姑娘正从里头走出来哩。老马哥估摸着天色，又探着脑袋瞄一眼门里头，才犹犹豫豫地抬起腿，前脚刚落地，又假装想起什么，立马收回来。谢谢你给我的爱，今生今世我不忘怀……老马哥希望这是真的。他捏着拳头，像一头丧气的牛，带着义无反顾的神情，合上眼，迈过那扇新刷过红漆的铁门。老马哥不好意思再把腿收回来，不过谁会在意一个小老头儿呢？谁猜得到他的心思呢？这么一想，老马哥故作轻快地收回了

老腿。

这次他走得远一些才往回走。当老马哥第三次抬脚时，便背着手悻悻地回去了。

当老马还是小马的时候，他喜欢做一件事。

二十出头的小马是个木匠，有几分英气，着一身邋遢皱巴的衬衣工装裤，老练地拿着刨子在木头上自如来去，嘴里叼着一根廉价的烟，耳朵上还别着一根。同他一起的几位老木工也是这副行头和架势，歇工时点根烟消遣，上工时抽着烟提神。小马喜欢抽烟，更确切的是喜欢干活时抽烟的架势，仿佛不是在劳动，而是在艺术地享受劳动。但比起抽烟，他更喜欢和烟一块儿放在衬衫口袋里的打火机。

小马点着他嘴里的第一根烟时，用的是枚红色塑料打火机，打火机的一面印着个女人，一袭紧身的黑色吊带短裙，腰很细，胸部的弧线像他刨出来的圆；眼也是细细紧紧的，眉毛十分挑衅地吊起来。小马瞬间被打火机上的女人迷住了，他迫不及待地翻到背面，又一个性感的女人，打扮十分相似。这是小马第一次那么近距离地观望女人，并且毫无顾忌地欣赏和想象。往后那些对女人的遐想和青春梦想也是从这一枚打火机开始的。在做了番羞涩的想象后，小马把打火机藏进衬衣口袋里，贴着自己的胸膛，忍不住脸红心跳。

小马将用完的打火机统统收集在一个铁质的饼干罐里，这些色彩各异的打火机，有自己用下的，有从其他木匠那儿搜刮来的，还有来自路上烟客的。有的用尽了，有的还剩少许液体。小马会在想念女人的时候小心地打开饼干罐。这里头，穿短裙和比基尼的最多，着军装的也不少，还有骑着摩托、嘴边有颗痣、用手捂着裙子的女人。有了她们，小马的日常一下子隆重热烈了。为了不让罐子里的“女朋友们”吃醋，

他尽量做到一视同仁。吃饭时让小红陪,干活时叫阿绿陪,解手时带着女警,做梦时搂着外国女人……直到小马的怀里踏踏实实躺了个女人,他才领悟到以前的想象是隔着棉袄挠痒痒。好比一个经过无数次演习的士兵,开始瞄准他的第一个敌人,射出第一发子弹,恐惧、内疚、迟疑、愤慨、憋屈一下子在胸口崩塌。所有的子弹都正中靶心,所有的欲望都陨落了。哦,女人真好,先让人轻飘飘的,完了叫人两眼惺忪,而那累也是薄透得飘起来的。

他对怀里叫春娥的女人说,我要娶你。女人笑着流下两行泪,不住地在他的胸口上亲吻。当然,他说那句话的时候,心里是没有着落的。春娥是个寻常的姑娘,不出挑,只念过三年书,比起打火机上的“女朋友们”来差远了。但这位并不美丽的女人赐给他一面真实的靶子,他感激她,被她无私的温柔和娇羞深深吸引。

春娥在产下女娃后讲的第一句话是,马哥,我姆妈那头有个烟鬼感染肺癌死掉了,往后依莫再抽啊。在春娥的“教导”下,小马渐渐和烟火疏远了。起先他是反抗的,不管是对嗜好的维护还是做工时的交流,没有烟是断然不成的。直到春娥用那件事要挟他,才逼得他和香烟一刀两断。即便是木工师傅递过来的烟,他也只能夹在耳边,不敢往嘴里放。女人若是闻见了嘴里的烟味,他晚上可休想快活哩!

小马的口袋不装香烟后,也就没了买打火机的由头。当然,别人不用的打火机他还是会讨过来,在小铺看到吸人眼球的打火机还是忍不住要一个,直到那铁罐子再也搁不下更多的打火机,他方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。自己是有家室的人了,手头和裤头都要紧一紧,其他人的经验告诉他,外头的“女朋友”不能太多,多了没时间抚恤,容易乱。小马觉得在理,便很少招惹新人,改为在裤兜里掖一个,并且隔几天和罐子里的替换。这个秘密,连敏感的媳妇也不曾看出端倪。

老马哥今年五十五岁。

五十而知天命,老马哥渐渐摸着自己的命。二十出头,乐子来找你,三十出头,你去找乐子。过了五十,乐子也老了,它总是躲着你,避着你,又冷不防地冲你眨巴着眼。老马不太敢把乐子这事当真,他渴望得有些心灰意冷了。五十出头,前不着村后不着店,有力气没处使劲,该使劲的时候又发虚。新衣裳嫌新,旧衣裳嫌旧,不穿又嫌羞。老马觉得日子彻底断成两截,一截往树上爬,一截往土里钻。他的身体断成两半,手掌断成两半,生殖器断成两半,他的春娥也断成两半了。她用日渐皱巴的眼尾告诉他,时间在走,日子旧了,你该歇着了。老马哥不甘心就这么歇着了,这辈子都还没闹腾过哩。

无事可寻的时候,老马哥拿着剪子撬开那只老旧的铁皮罐盖头,那铁罐子比他一双儿女还要老,外漆剥落干净,内里布满大小黑点,盖子的边沿有数不清的撬痕。他把一罐子打火机铺排在地板上,像展示自己心爱的宝贝一般,一枚枚端详着,个别打火机的来历他还清晰地记着呢。他拿起其中一个穿比基尼的女人,这是他的第二枚打火机,是经过一番深思比对后才选定的,当然也仅仅是因为这个女人穿得最单薄。每晚临睡前,老马哥会捧着比基尼女人无比认真地思量一番:要是能揭下那两片布该有多好!要是我的目光能穿过去,或是把脸贴上去,我愿意少活两年,不,十年!这样的想象和愿望在老马哥结婚后依然会浮现出来,他检讨过,克制过,为自己的私欲感到羞耻。如今,他偶尔想起自己还有个宝贝,能拿出来回忆青葱年月,是多少骄傲和知味的事体呀。

问题来了。

老马哥散步时看到女学生的大腿了,确切地说是看到裙子被风掀起来后露出的大腿,两者的差别很大。若是一般的大腿,街上随处可

见,但有了裙摆,有了风,有了那一块明艳的布,那样的腿,即便只见到半截,也足够让人一次又一次回想起。这滋味好比喝酒时添一盘椒盐花生米,搓澡时用一块纹理细腻的澡巾。除了第一次抚摸打火机上的女人带来的快感和想头,这次的偶遇将是他后半辈子最明亮又最苦涩的记忆。

人啊,心如旷野的时候,总会有东西从中作梗,一个多年前风一样跑过的女子,一棵在台风天被连根拔起的树,一口众目睽睽下吐的痰,它们赫然矗立在往事里,别人问与不问,无须借助任何提示,都会冷不丁地跳出来。

老马哥寻找“扬裙”失败后,又走了两趟,仍一无所获。老马哥悟出一个道理,不是他再无重遇的机会,如果他在有风的天气到处溜达,总会再遇见裙角飞扬的一幕。他明了了,即便那姑娘在同样的时间出现,在同一阵风吹过时抬起左腿,也不会唤起他更美妙的遐想和情思。对,不可复制。执念往往叫人沮丧,他深谙此道,还是在不经意间打量着那些高高低低的裙摆。

天刚明,小镇的集市随着人们懒散的步伐拥挤起来,大大小小的摊位一个挨一个排布开,一棵棵干净的蔬菜,一个个圆润的瓜果,带着纯净的晨光和露水,紧凑整齐地堆叠在一起;水果摊的老板来得要晚一些,他们从大轿车里把水果搬出来放置好,还得花许久的时间把烂了蔫了的果子拣出去,等着捡便宜的客人带走。其中一条挨着居民楼的街原先并不是菜场,慢慢地,几个商贩聚集于此,竟也成了一条热闹的街巷。卖廉价衣服头饰的,卖水果的,修车的,回收药品的,停着小车卖各式早点的,每天都是那几张面孔,只要没有人驱赶,他们会无比准时而自觉地在自己的领地安营扎寨。其中有一家刘记包子铺,是一楼

的夫妇开的,从早上六点到九点,买早点的人络绎不绝,听说一个早晨能卖两三百个包子。

老马哥从大学出来就径直走到这家包子铺吃早点,自己点一份,若是春娥不赶集就替她捎回一份。老马哥一坐下来,老板娘就笑着问,阿叔,要包子还是生煎,配咸豆浆还是白粥啦。老马哥喜欢彼此熟识的感觉,顾客的心思被人铭记着不免会叫人甜丝丝的。他喝着豆浆,突然想看看老板娘的打扮。女人着一条碎花连衣裙,虽然系着松垮的围裙,但看得出是个风姿绰约的女人。因为客人多,她不得不在屋子里小跑着,看着她白花花的腿在眼前晃来晃去,老马哥心中漾了个激灵。老板娘常穿裙子,但之前老马哥从未留意。女人也姓马,三十出头,扎着马尾,身段匀称,性子热情,笑起来有浅浅的酒窝,就是牙齿有些黄,显得不那么洁净俏丽了。他男人“阿珍”“阿珍”地喊她时,她总是羞怒地嘟囔着:干吗啦?叫得人心慌慌的。

老马哥咽下最后一个包子时,强烈意识到自己已妥妥地列在中老年的队伍里了。是啊,老了,眼前的夫妻叫人羡慕,他们忙忙碌碌、充满斗志,一定很快活吧!他从阿珍和春娥的脸上摸着了时光的冷遇,也对自己晃晃悠悠的生活感到悲哀和不满。让我年轻二十岁吧,哦,十岁也行,再叫我回味下日出而作、日落再做的日子吧,还能和路上目光流转的姑娘相视一笑,还能在春娥的身体上发光发热。

为什么不行呢?我要过回畅快日子。是的呀,才五十出头嘛,白发还没出齐,怎么就输给三十岁的娃娃了呢?不能呀,我能跑能跳,那么早扮起鬼了?如此一想,他抓住了生活留给他的一茎小小希望。他掏出五块五毛钱,将六个硬币齐刷刷地摞成一叠,亮着嗓门讲:结账!

老马哥的日子在“扬裙”事件和吃完那一屉包子后活了。

从刘记包子铺出来，老马哥在集市买了三斤牛肉、一把芹菜，平常家里吃的都是猪肉，老马哥今天心情好，他要吃牛肉。听人讲吃牛肉粗犷结实，吃猪肉白长膘，平常是猪肉芹菜饺，今天要改口味咯！他提着这三斤牛肉和一把芹菜进了小区，这像极了第一次入住时的情景。老马哥、春娥、小闺女三人拖着大包小包，立在崭新的大楼前，小闺女死死箍着春娥的手肘，迟迟不肯进去。一晃眼，二十年过去了！

老马哥转动钥匙的时候有些忐忑，门一开，他试探性地嚷了声：小娥，阿拉今日包饺子吃咯？！春娥被老伴难得的精神头感染，两人哼着小曲，和起面粉，剁起牛肉。晚饭时，老马哥拿出过年时藏下的白酒，两只青玉色的小酒杯，稳稳地斟满。两人抿着小酒，吃着热腾腾的牛肉芹菜饺子，说起自相遇到结婚的那些旧事。瞧着春娥的脸上泛起淡淡的红晕，他问自己，多久没和春娥正经睡一觉了？难不成年纪大了，对性事的渴盼也淡了，就变得无欲无求、清心寡欲了？老马哥望了眼胯下，立马否定了。夜里，老马哥横在春娥的床上，女人进来后一惊，而后慢慢褪掉背心，在老马哥身边躺下，笨拙地唤了声“阿哥”，带着几分感动游进他的臂弯里。

晨光尚透着清冷，便陆陆续续有人穿过操场的铁门了。当然，除了门卫，紧紧压着日头的要数小区的居民们，他们多半是上了年纪的公公婆婆，一拨来自大学东门对过的小区，另一拨是挨着北门的小区的。几次照面后，两个小区的人熟络了，尤其是老婆婆们，她们的情谊像河马蹚水一样轻巧，像哮喘来得那般快。再晚半个多钟头到的是被迫晨跑签到的学生们，他们中不乏找人代签的，若拿点名册的是自己班的同学，索性就蒙头大睡了。他们若知道居民们是如此喜爱学校的操场，是该难过还是欣喜呢？